

招生简章系列：西南交通大学普通高考招生章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04/2021_2022__E6_8B_9B_E7_94_9F_E7_AE_80_E7_c65_204665.htm 第一章总则 第一条为依法规范招生工作，保证招生工作正常顺利进行，西南交通大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等法律、法规，并结合学校具体情况，制定本章程。 第二条学校全称：西南交通大学(以下简称：学校)；英译名：Southwest Jiaotong University；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北一段111号。现有三个校区：成都九里校区、成都犀浦校区、峨眉山市峨眉校区。 第三条办学类型：公办；办学层次：本科和研究生；符合条件的本科毕业生由西南交通大学颁发《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者，由西南交通大学学位委员会颁发《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学士学位证书》。学校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直属全国重点大学，是首批实施“211工程”重点建设的大学之一，具有学士、硕士、博士学位授予权。 第四条学校招生的主要对象为：普通高考生、保送生、艺术特长生、艺术类学生、高水平运动员、国防生、西藏内地班、新疆内地班和少数民族预科班学生。试行自主选拔录取工作。实行全日制学习形式。 第五条招生工作在学校的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下进行。 监督电话：028-87600066 第二章招生计划 第六条学校根据教育部下达的招生事业计划，贯彻国家的有关招生政策，制定学校分专业、分省招生计划，经教育部审定后，通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管理部门向社会公布分专业分省招生计划。 第三章录取规则 第七条按照公平竞争、公正选拔，

德智体全面考核，择优录取的原则进行录取。第八条原则上在同批次同类招生计划数的120%以内接受省级招办投档。在第一志愿报考西南交通大学的考生未录取满额的情况下，接收非第一学校志愿考生档案，但是优先满足第一学校志愿考生的专业志愿。第九条在四川省和重庆市执行“二视一”政策，接收第二学校志愿报考西南交通大学考生投档的最低分数级差为40分，第二学校志愿进档考生以总分扣去10分后参加专业排队。第十条加分或降分的投档考生按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管理部门提供的投档成绩处理。第十一条进档考生专业安排办法：设置专业分数级差，前四个专业志愿及调剂志愿依次为5、3、1、1分，同时参考相关科目成绩并其它表现全面考核择优确定专业。对投档分数无法满足所填报的专业志愿又不服从调剂的，作退档处理。第十二条对考生身体健康状况的要求。除本章程和分专业分省招生计划中注明的要求以外，执行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对国防生身体健康状况的要求，执行《中国人民解放军院校招生体格检查标准》。第十三条报考英语和英语(翻译)专业的考生须参加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管理部门统一组织的外语口语加试，并要求英语单科成绩达到100分及以上。英语、英语(翻译)、日语、德语、法语和旅游管理专业要求考生没有口吃；建议残疾考生不要报考；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五官端正，男性身高1.65米及以上，女生身高1.56米及以上的考生。报考建筑学、城市规划和景观建筑设计专业，要求参加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管理部门统一组织的徒手画加试；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管理部门未统一组织加试的，新生进校后须参加

学校组织的徒手画加试，不合格者转入其它专业学习。学校只以英语为外语安排教学，建议少数语种考生在报考我校时慎重考虑。第十四条艺术类专业录取原则详见“西南交通大学2007艺术类专业招生简章”第十五条艺术类专业特长生的要求按教育部教学司[2005]34号文件通知精神执行。学校在本科层次第一批、第二批均录取艺术特长生，本科第二批次录取的艺术特长生在峨眉校区就读。第十六条高水平运动队招生工作执行教育部《关于做好2007年普通高等学校招收高水平运动员工作的通知》。第四章其它 第十七条预留计划及使用。2007年共预留本科招生计划77名。预留计划用于解决各省之间生源不平衡问题。预留计划的使用程序按照教育部规定执行。第十八条按照教育部教学[2002]15号文件精神，我校从2003级开始录取的在峨眉校区就读的第二批次本科生以西南交通大学和西南交通大学校长具印颁发毕(结)业证书，证书内容填写“在我校峨眉校区××专业学习”。第十九条学校执行四川省物价局核定的学分制收费标准。各专业预收学费标准详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管理部门向社会公布分专业分省招生计划。第二十条录取的定向生须在入学注册前与定向就业单位签订有关定向就业协议。对无故拒签协议的已录取学生，学校将取消其录取资格。第二十一条除建筑学院新生、艺术与传播学院的美术类和广告学专业的新生入住成都九里校区外，其余成都校区的新生全部入住成都犀浦校区，新生住宿为4人一间，住宿费标准为每人每年1200元。成都九里校区住宿为4人一间，住宿费标准为每人每年800~1200元。旅游管理、森林资源保护与游、中药学和制药工程等四个专业以及第二批本科各专业的学生入住峨眉校区，

住宿费每人每年700 ~ 1200元。最终实际收费标准执行四川省物价局核定的标准。 第二十二條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 邮编：610031 西南交通大学招生网：www.AD1896.cn 电子信箱：zs@home.swjtu.edu.cn 联系电话：028-87600373、87600386 第五章附则 第二十三條本章程由学校招生办公室起草，经学校审批后施行。 第二十四條本章程若与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范和上级有关政策相抵触，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范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